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股东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7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相关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公司已聘请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中。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